

G75 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湛江廉江至徐闻段

(先行工程 K0+000~K19+680)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目录

1. 概述	1
1.1. 编制依据	1
1.2. 公众参与目的与意义	1
1.3.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看情况	13
3.4. 公众意见情况	13
4. 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1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3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3
6.2. 公开方式	14
7. 存档备查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15
附件 1 诚信承诺	16
附件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17

1. 概述

1.1. 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2026.8.15 施行）；
- （2）《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19.1.1 施行）；
- （3）《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26.8.15 施行）。

1.2. 公众参与目的与意义

- （1）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环境影响的措施；
- （4）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 （5）推动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1.3. 概述

2026 年 4 月 7 日，建设单位委托广东绿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担 G75 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湛江廉江至徐闻段（以下简称“兰海高速”）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有关规定，项目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G75 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湛江廉江至徐闻段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及公示期限均符合相关要求。

2026 年 8 月 17 日至 8 月 28 日，建设单位同步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现场公告方式，开展兰海高速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工作，公示内容及公示期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项目沿线评价范围内公众反馈意见。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累计收到公众反馈材料 166 份：其中雷州市纪家镇审家村 5 份（含重复意见 5 份），雷州市北和镇新家村 5 份、调旦村 103 份、那尾村 53 份（合计含重复意见 161 份）。

为保障兰海高速项目 2026 年底顺利开工，经研究，先行启动 K0+000~K19+680 路段作为先行段工程，该先行段工程位于湛江市廉江市、遂溪县范围内。

先行段环评成果后续将纳入兰海高速全线工程环评报告，保障环评程序衔接顺畅、整体评价完整。因此，本公众参与说明仅针对先行段工程。本次收到的雷州市纪家镇、北和镇相关公众意见主要涉及线位调整相关内容，相关区域不在先行段工程范围内，建设单位将在兰海高速主线工程公众参与说明中统一处置并予以回应。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及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开日期：2026 年 4 月 8 日。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公示

建设单位通过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6 年 4 月 8 日。

公示网址：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hanjiang.gov.cn/zjsfw/bmdh/jtysj/zwgk/tzgg/content/post_2166144.html）。

首次公示网页截图详见图 2.2-1。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图 2.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开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间：2026 年 8 月 17 日—28 日，公示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表 3.1-1 公众时间及网站

项目	公示时间	公示途径
网络平台发布	2026 年 8 月 17 日—28 日	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 (https://www.zhanjiang.gov.cn/zjsfw/bmdh/jtysj/zwgk/tzgg/content/mpost_2212820.html)
登报	2026 年 8 月 20 日	《南方都市报》
	2026 年 8 月 21 日	
张贴公告	2026 年 8 月 17 日—28 日	沿线相关村委、机构等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示

建设单位通过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公示时间：2026 年 8 月 17 日—28 日。

公示网址：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s://www.zhanjiang.gov.cn/zjsfw/bmdh/jtysj/zwgk/tzgg/content/mpost_2212820.html）。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页截图详见图 3.2-1。

3.2.2 报纸公示

报纸名称：《南方都市报》

公示时间：2026 年 8 月 20 日、2026 年 8 月 21 日

报纸公示截图详见图 3.2-2、3.2-3。

3.2.3 张贴公示

张贴时间：2026 年 8 月 17 日—20 日。

张贴地点：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村委、机构等公告栏。

现场张贴照片详见图 3.2-4、张贴公告内容详见图 3.2-5。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3.2.4 其他

无。



图 3.2-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曲塘村民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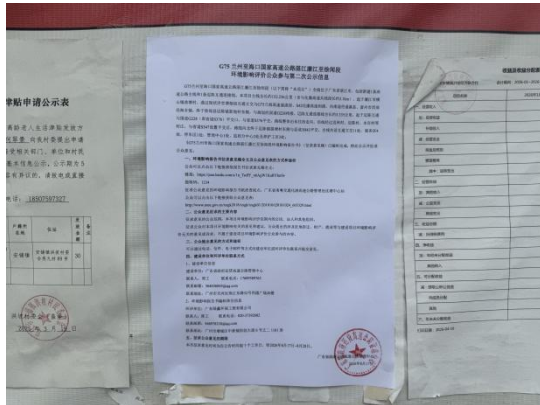
鹤塘村民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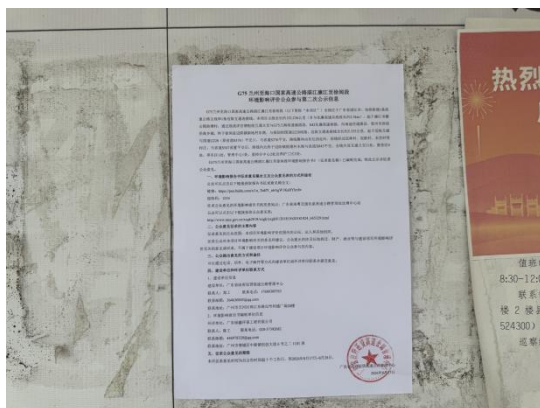
姓谢村民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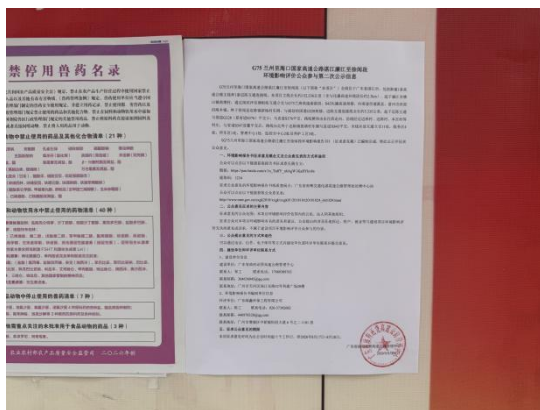
洪坡村民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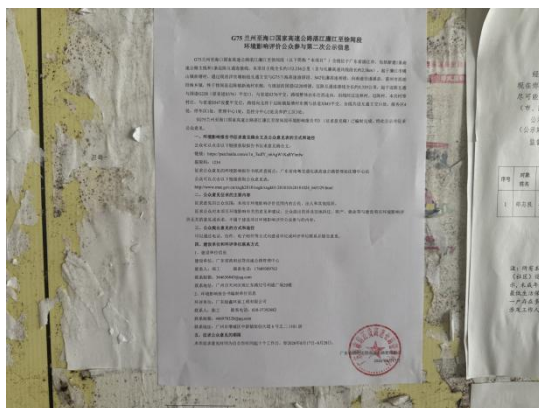


赤伦村民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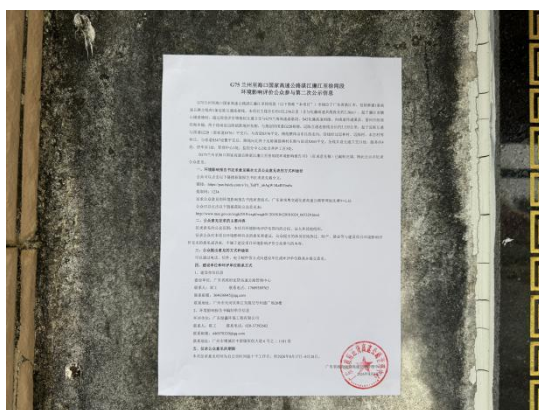


牛皮塘村民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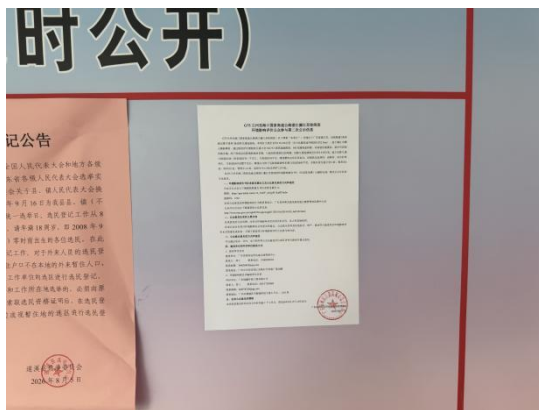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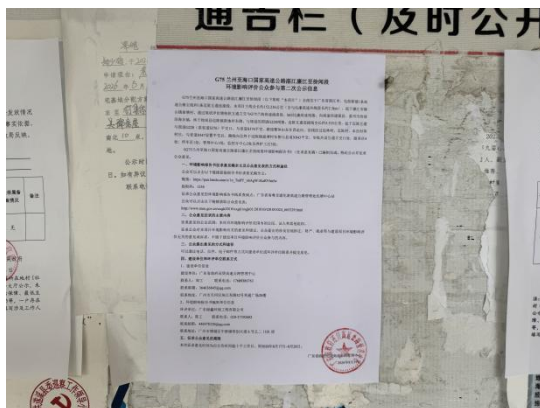
大塘村民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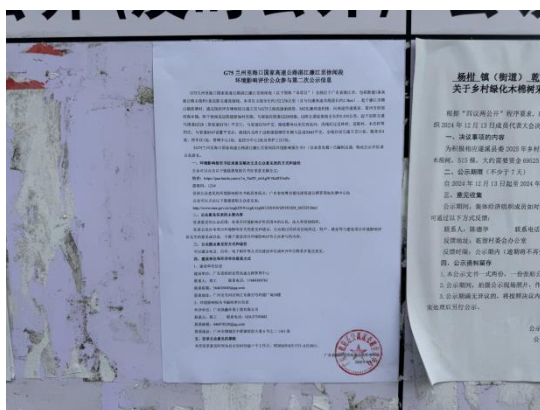
龙塘村民委员会



坦塘村民委员会



老马村民委员会



乾留村民委员会

图 3.2-4 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G75 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湛江廉江至徐闻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信息

G75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湛江廉江至徐闻段（以下简称“本项目”）全线位于广东省湛江市，包括新建1条高速公路主线和1条迈陈互通连接线。本项目主线全长约152.236公里（含与化廉高速共线段长约2.3km），起于廉江市横山镇曲塘村，通过现状洋官塘枢纽互通立交与G75兰海高速渝湛段、S42化廉高速相接，向南途经遂溪县、雷州市西部沿海乡镇，终于徐闻县迈陈镇新地村东侧，与规划的国道G228相接。迈陈互通连接线全长约5.335公里，起于迈陈互通与国道G228（原省道S376）平交口，与省道S376平交，路线整体由东往西走向，沿线经过迈林村、迈陈村、本宫村等村庄，与省道S547设置平交后，路线向北终于迈陈镇提塘村东侧与县道X843平交。全线共设互通立交11处，服务区4处，停车区1处，管理中心1处，监控分中心2处及养护工区3处。

《G75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湛江廉江至徐闻段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特此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点击以下链接获取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n_TsdfY_n6AgW1KaRYImfw

提取码：1234

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查阅点：广东省南粤交通化湛高速公路管理处沈塘中心站

公众可以点击以下链接获取公众意见表：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二、公众意见征求的主要内容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出的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可以通过电话、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并提交意见。

四、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联系人：郑工 联系电话：17689389763

联系邮箱：364636845@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2号利通广场20楼

2、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信息

环评单位：广东绿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20-37392682

联系邮箱：446978320@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恒创大道6号之二1101房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

本次征求意见时间为自公告时间起十个工作日，即2026年8月17日~8月28日。



图 3.2-5 张贴公告内容

3.3. 查看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在广东省南粤交通化湛高速公路管理处沈塘中心站放置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供公众查阅。

公示期间，无公众前往查阅纸质版报告的记录。

3.4. 公众意见情况

兰海高速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累计收到公众反馈材料 166 份：其中雷州市纪家镇审家村 5 份（含重复意见 5 份），雷州市北和镇新家村 5 份、调旦村 103 份、那尾村 53 份（合计含重复意见 161 份）。

本次收到的雷州市纪家镇、北和镇相关公众意见主要涉及线位调整相关内容，相关区域不在本次 G75 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湛江廉江至徐闻段（先行工程 K0+000~K19+680）范围内，先行段工程范围内未收到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建设单位将在兰海高速全线工程公众参与说明中对雷州市纪家镇、北和镇相关公众意见统一处置并予以回应。

4. 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没有采用深度公众参与的形式。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没有收到公民、法人或组织团体提交的反馈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建设单位通过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公示网址：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s://www.zhanjiang.gov.cn/zjsfw/bmdh/jtysj/zwgk/tzgg/content/post_2219153.html）。

报批前公示网页截图详见下图。

6.2.2 其他

无。



图 6.2-1 报批前公示网页截图

7. 存档备查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本项目公参资料我司已做好档案存档公众，内容包括公示张贴内容、报社刊登报纸原件及相关电子资料等。

附件 1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G75 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湛江廉江至徐闻段（先行工程 K0+000~K19+680）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生态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G75 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湛江廉江至徐闻段（先行工程 K0+000~K19+680）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承诺时间：2026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居委会) 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